

濮阳市城区环卫车辆更新项目（第一批）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濮财市直招标采购-2024-84



采 购 人：濮阳市城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四章 评标办法	6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27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4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濮阳市城区环卫车辆更新项目（第一批） 公开招标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濮阳市城区环卫车辆更新项目（第一批）

二、采购项目编号：濮财市直招标采购-2024-84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6300.00万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万元）	包最高限价（万元）
1	E4109005080D03894001001	包1：吸污车4辆，12t餐厨垃圾收运车14辆，压缩垃圾车4辆	1908.00	1908.00
2	E4109005080D03894001002	包2：新能源除雪皮卡车 4 辆，18t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勾臂车，对接一体式压缩箱）12辆	1792.00	1792.00
3	E4109005080D03894001003	包3：18t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勾臂车，对接水平分体压缩箱）11辆	1419.00	1419.00
4	E4109005080D03894001004	包4：路面养护车2辆，31t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勾臂车）7辆	1181.00	1181.00

四、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采购内容：吸污车 4辆，12t餐厨垃圾收运车14辆，压缩垃圾车4辆，新能源除雪皮卡车 4 辆，18t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勾臂车，对接一体式压缩箱）12辆，18t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勾臂车，对接水平分体压缩箱）11辆，路面养护车2辆，31t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勾臂车）7辆等58辆车更新。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规定及采购人要求

4、供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0日历天

5、包段划分：本项目共4个包

6、供货地点：濮阳市城区内

7、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约定

8、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不接受分包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本项目属于工业，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第六条”、财库〔2020〕46号文《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和濮财购〔2023〕17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的规定，给予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2、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4、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为法人的，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其它组织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濮财购【2022】9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项目开标后资格审查时，采购人通过互联网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负责保留查询信息）。

3、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实行资格后审。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八、获取招标文件：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前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

3、方式：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下载招标文件

注：首次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首先办理以下事项：供应商信用信息录入：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按照《濮阳市主体库操作流程以及注册信息介绍》要求完成企业信息录入。

4、售价：0元

九、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1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

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网上递交。

4、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各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注：使用IE11浏览器）。插入CA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5、远程解密时间：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30分钟结束），由于供应商错过解密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给各潜在供应商带来不便，请谅解。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一、联系方式

1、采购人：濮阳市城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地址：濮阳市华龙区中原西路路北

联系人：翟志臣

联系方式：13633932222

2、采购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西段21号华融国际商务大厦B-1701

联系人：徐帅方

联系方式：18639333777

发布人：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发布日期：2024年12月17日

采购需求及参数要求

▲包 1、包 2、包 3、包 4 所有车辆均为核心产品。

包 1:

压缩垃圾车

总质量 (kg)	≥12490
▲额定载质量 (kg)	≥3100
整备质量 (kg)	≥7100
轴距 (mm)	≥3360
燃油类型	纯电动
电池要求	磷酸铁锂或优于
驱动电机峰值功率	≥160kW
电池电量	≥160kWh
前悬/后悬	≥1100/1400
接近角/离去角°	≥16/11
垃圾箱容积	≥6m³
污水箱容积	≥300 L
上料循环时间	≤60s
推挤排料时间	≤90s

性能要求:

1、用于生活垃圾收集、运输作业的专用车辆，其专用装置的作业均以汽车发动机为动力，通过液压机构手动或电控来实现，垃圾密闭运输、不产生二次污染。

2、采用后装压缩以及双向压缩方式，垃圾箱箱体采用高性能优质钢板，箱体底板采用平面底板设计，减少污水的残积。

3、垃圾箱内部装有折面型推铲，推铲既起到卸出垃圾的功能，又起到封闭垃圾箱前端的作用，填装器无保护罩，方便维修。

4、填装器设在车辆后部，填装器与垃圾箱之间采用液压自动锁紧装置，结合部采用整体密封技术，多重密封条密封，确保垃圾车箱体密封性能。

5、填装器与垃圾箱体均设有大口径污水箱，垃圾压缩与运输过程无泄漏，防止二次污染。

6、底盘和整车采用 CAN 通讯技术，上装控制器系统和底盘控制系统实时互联互通，避免 SOC 低时上装继续工作导致车辆不能返航。

7、车辆配备 120KW 双枪充电桩。

10t 吸污车

总质量	≥12000 kg
▲额定载质量	≥3300kg
整备质量	≥6400kg
轴距	≥3300mm
电池要求	磷酸铁锂或优于
电池电量	≥140kWh
驱动电机峰值功率	≥160kW

罐体容积	$\geq 5.5\text{m}^3$
有效吸程	$\geq 5.5\text{m}$
抽吸时间	$\leq 12\text{min}$

性能要求:

- 1、整车控制器通过工业环境测试、电气性能测试和电磁兼容测试认证，符合新能源汽车使用的标准要求。
- 2、电机、动力电池及电控系统质保期不少于 5 年,底盘采用的电池、驱动电机、驱动电机控制器防护等级达到 IP67。
- 3、电池带有自动检测与单体均衡功能的能量管理系统，具有数据采集，状态检测，安全保护，充电控制，能量控制管理功能。
- 4、车辆需配置环卫智能管理系统，具有人、车、事、物的自动定位、实时监控记录、轨迹回放、自动化报表、对讲通话等功能，且需开放接口与我市现有系统对接。
- 5、底盘驾驶室内需配备电动冷暖空调、倒车影像、语音提示等功能。
- 7、整车可自吸自排，采用国内技术领先的吸污车真空泵，吸力大，吸程远，适合用于下水道内的淤积物的抽吸、装运和排卸，尤其是可吸下水道泥浆、淤泥、石子、砖块等较大物体。
- 8、整车具有双重防溢泵装置，能更好的避免溢罐和延长真空泵的使用寿命。
- 9、整车罐体喷涂高分子防腐底漆和金属面漆，附着力强,耐腐蚀性好。
- 10、具备吸粪、压排、清洗。
- 11、车辆配备 120KW 双枪充电桩。

12t 餐厨垃圾收运车

总质量	$\geq 12000\text{ kg}$
▲额定载质量	$\geq 4000\text{kg}$
整备质量	$\geq 6000\text{kg}$
前悬/后悬	$\geq 1100/1400$
轴距	$\geq 3300\text{mm}$
电池要求	磷酸铁锂或优于
电池电量	$\geq 160\text{kWh}$
驱动电机峰值功率	$\geq 160\text{kW}$
接近角/离去角°	$\geq 15/12$
垃圾箱容积	$\geq 5.5\text{m}^3$
上料循环时间	$\leq 25\text{s}$
推挤排料时间	$\leq 90\text{s}$
进料机构卸料角度	$\geq 40^\circ$

性能要求:

- 1、整车控制器通过工业环境测试、电气性能测试和电磁兼容测试认证，符合新能源汽车使用的标准要求。
- 2、电机、动力电池及电控系统质保期不少于 5 年,电池系统防水防尘等级达到 IP67。
- 3、电池带有自动检测与单体均衡功能的能量管理系统，具有数据采集，状态检测，安全保护，充电控制，能量控制管理功能。
- 4、垃圾箱及后门主体由不锈钢焊接而成，后门尾端装有挡水条。

- 5、侧提桶机构由油缸驱动，通过连杆或链条装置实现机构倒料和复位，可翻倒240L/120L 型垃圾桶。
- 6、车辆配备后门安全撑杆。
- 7、车辆后门上部配备有左右箭头灯。
- 8、车辆配备有冷暖空调。
- 9、车辆配备 120KW 双枪充电桩。

包 2:

新能源除雪皮卡车

总质量	$\geq 3000 \text{ kg}$
▲ 额定载质量	$\geq 270\text{kg}$
整备质量	$\geq 2500\text{kg}$
前悬/后悬	$\geq 900/1000 \text{ (mm)}$
发动机功率	$\geq 120\text{kW}$
接近角/离去角	$\geq 20/20^\circ$
最高车速	$\geq 100\text{km/h}$
电池要求	磷酸铁锂或优于
电池容量	$\geq 70\text{kWh}$

性能要求:

- 1、整车控制器通过工业环境测试、电气性能测试和电磁兼容测试认证，符合新能源汽车使用的标准要求。
- 2、电机、动力电池及电控系统质保期不少于 5 年,底盘采用的电池、驱动电机、驱动电机控制器防护等级达到 IP67。
- 3、电池带有自动检测与单体均衡功能的能量管理系统，具有数据采集，状态检测，安全保护，充电控制，能量控制管理功能。
- 4、具备前端挂装雪刷、雪铲，两者可互换功能。
- 5、后货箱内安装有自动力撒布机。
- 6、所有挂装机具都在驾驶室内操作，操作简便。
- 7、各支路保险均安装在线束电源首端，方便维修；避免改装部分电路自燃现象的发生。
- 8、具备除雪、融雪、扫雪功能。
- 9、车辆配备 120KW 双枪充电桩。

18t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勾臂车，对接一体式压缩箱）

总质量	$\geq 18000\text{kg}$
▲ 额定载质量	$\geq 7900\text{kg}$
整备质量	$\geq 8750\text{kg}$
前悬/后悬	$\geq 1250/1200$
接近角/离去角	$\geq 12/12^\circ$

电池要求	磷酸铁锂或优于
电池电量	≥200kWh
驱动电机峰值功率	≥180kW
接近角/离去角	≥12/12°
额定举升能力	≥14t
上厢时间	≤60s
卸厢时间	≤60s
卸料角	≥45°

性能要求:

- 1、整车控制器通过工业环境测试、电气性能测试和电磁兼容测试认证，符合新能源汽车使用的标准要求。
- 2、电机、动力电池及电控系统质保期不少于 5 年,底盘采用的电池、驱动电机、驱动电机控制器防护等级达到 IP67。
- 3、车辆需配置环卫智能管理系统，具有人、车、事、物的自动定位、实时监控记录、轨迹回放、自动化报表、对讲通话等功能，且需开放接口与我市现有系统对接。
- 4、底盘驾驶室内需配备电动冷暖空调、倒车影像、语音提示等功能。
- 5、控制系统需能实时监控整车运行状态，具备制动保护、行驶档位误操作保护、电机过载保护等报警和保护装置。
- 6、拉臂结构件采用高强度钢板并用自动化设备焊接，焊缝质量好，结构可靠。
- 7、钩臂系统结构合理，入钩便捷、维修简易、提卸箱体限高小。
- 8、主臂下降有缓冲功能，到位冲击小，动作之间有互锁功能，避免误操作。
- 9、拉臂钩与垃圾箱采用箱体导轨外锁紧方式，防止箱体在拉臂车上串动及跳动，保证运输过程中的稳定可靠。
- 10、车辆采用后支撑稳定装置，防止车辆头部翘起，在松软地面和倾斜地面均能作业。
- 11、箱体后门液压系统，两个液压快速接头，与箱体上的两个液压快速接头进行对接，用于开启箱体后门。
- 12、液压阀组采用国内外知名品牌，使用寿命长，稳定可靠性高，故障率低，维护简便，高度集成组装，驾驶室集中操纵控制。
- 13、可选装可拆卸压缩箱体，按照上方技术参数提供车辆均可与濮阳市城区内现有垃圾转运站、压缩设备实现高效对接（对接一体式压缩箱）。
- 14、车辆配备 120KW 双枪充电桩。
- 15、提供一套自带动力可装卸式雪滚（宽度约 3 米）。

包 3:

18t 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勾臂车，对接水平分体压缩箱）

总质量	≥18000kg
▲额定载质量	≥7900kg
整备质量	≥8750kg
前悬/后悬	≥1250/1200
接近角/离去角	≥12/12°
电池要求	磷酸铁锂或优于
电池电量	≥200kWh

驱动电机峰值功率	$\geq 180\text{kW}$
接近角/离去角	$\geq 12/12^\circ$
额定举升能力	$\geq 14\text{t}$
上厢时间	$\leq 60\text{s}$
卸厢时间	$\leq 60\text{s}$
卸料角	$\geq 45^\circ$

性能要求:

- 1、整车控制器通过工业环境测试、电气性能测试和电磁兼容测试认证，符合新能源汽车使用的标准要求。
- 2、电机、动力电池及电控系统质保期不少于 5 年,底盘采用的电池、驱动电机、驱动电机控制器防护等级达到 IP67。
- 3、车辆需配置环卫智能管理系统，具有人、车、事、物的自动定位、实时监控记录、轨迹回放、自动化报表、对讲通话等功能，且需开放接口与我市现有系统对接。
- 4、底盘驾驶室内需配备电动冷暖空调、倒车影像、语音提示等功能。
- 5、控制系统需能实时监控整车运行状态，具备制动保护、行驶档位误操作保护、电机过载保护等报警和保护装置。
- 6、拉臂结构件采用高强度钢板并用自动化设备焊接，焊缝质量好，结构可靠。
- 7、钩臂系统结构合理，入钩便捷、维修简易、提卸箱体限高小。
- 8、主臂下降有缓冲功能，到位冲击小，动作之间有互锁功能，避免误操作。
- 9、拉臂钩与垃圾箱采用箱体导轨外锁紧方式，防止箱体在拉臂车上串动及跳动，保证运输过程中的稳定可靠。
- 10、车辆采用后支撑稳定装置，防止车辆头部翘起，在松软地面和倾斜地面均能作业。
- 11、箱体后门液压系统，两个液压快速接头，与箱体上的两个液压快速接头进行对接，用于开启箱体后门。
- 12、液压阀组采用国内外知名品牌，使用寿命长，稳定可靠性高，故障率低，维护简便，高度集成组装，驾驶室集中操纵控制。
- 13、可选装可拆卸压缩箱体，按照上方技术参数提供车辆均可与濮阳市城区内现有垃圾转运站、压缩设备实现高效对接（对接水平分体压缩箱）。
- 14、车辆配备 120KW 双枪充电桩。
- 15、提供一套自带动力可装卸式雪滚（宽度约 3 米）。

包4:

4t路面养护车

总质量	$\geq 4000\text{kg}$
▲额定载质量	$\geq 570\text{kg}$
整备质量	$\geq 2200\text{kg}$
电池要求	磷酸铁锂或优于
电池电量	$\geq 40\text{kWh}$
驱动电机峰值功率	$\geq 60\text{kW}$
接近角/离去角	$\geq 10/22^\circ$
罐体容积	$\geq 1.3\text{m}^3$

清洗水流量	$\geq 38\text{L/min}$
喷水架提升高度	$\geq 100\text{mm}$
额定清洗水压力	$\geq 10\text{MPa}$

性能要求:

- 1、整车控制器通过工业环境测试、电气性能测试和电磁兼容测试认证，符合新能源汽车使用的标准要求。
- 2、电机、动力电池及电控系统质保期不小于 5 年,底盘采用的电池、驱动电机、驱动电机控制器防护等级达到 IP67。
- 3、电池带有自动检测与单体均衡功能的能量管理系统，具有数据采集，状态检测，安全保护，充电控制，能量控制管理功能。。
- 4、车辆需配置环卫智能管理系统，具有人、车、事、物的自动定位、实时监控记录、轨迹回放、自动化报表、对讲通话等功能，且需开放接口与我市现有系统对接。
- 5、底盘驾驶室内需配备电动冷暖空调、倒车影像、语音提示等功能。
- 6、控制系统需能实时监控整车运行状态，具备制动保护、行驶档位误操作保护、水位检测保护、电机过载保护等报警和保护装置。
- 7、清洗功能多样化，配置有单点清洗装置，前喷水架，手持喷枪，清洗推车等作业装置。
- 8、箱体优选碳钢板制作，罐体内需喷涂防锈底漆，防腐性能好，使用寿命长。
- 9、全车操作控制均可在驾驶室内的中控台上集中完成，中控台安装在驾驶员的右侧，操作方便，符合驾驶员的操作习惯。
- 10、高压水泵、上装电机等为知名品牌，性能稳定可靠。
- 11、配置后部启动装置，方便作业人员根据需求操作，无需在驾驶室进行。
- 12、设置低水位语音报警装置和缺水自动停机功能，防止水泵缺水运转，提高水泵使用寿命。
- 13、高压水泵采用独立电机一对一直连方式驱动，没有皮带等传动部件，减小了传动损耗，提高了传动效率，又可以通过程序合理匹配不同作业模式下的电机动作及转速，有效减少无用的能源消耗。
- 14、车辆配备 120KW 双枪充电桩。

31t 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勾臂车）

总质量	$\geq 31000\text{ kg}$
▲额定载质量	$\geq 15500\text{kg}$
整备质量	$\geq 14000\text{kg}$
电池要求	磷酸铁锂或优于
接近角/离去角	$\geq 15/19^\circ$
电池电量	$\geq 350\text{kWh}$
驱动电机峰值功率	$\geq 350\text{kW}$
额定举升能力	$\geq 20\text{t}$
上厢时间	$\leq 60\text{s}$
卸厢时间	$\leq 60^\circ$
卸料角	$\geq 50^\circ$

性能要求:

1、整车控制器通过工业环境测试、电气性能测试和电磁兼容测试认证，符合新能源汽车使用的标准要求。

2、电机、动力电池及电控系统质保期不少于 5 年,底盘采用的电池、驱动电机、驱动电机控制器防护等级达到 IP67。

3、车辆需配置环卫智能管理系统，具有人、车、事、物的自动定位、实时监控记录、轨迹回放、自动化报表、对讲通话等功能，且需开放接口与我市现有系统对接。

4、底盘驾驶室内需配备电动冷暖空调、倒车影像、语音提示等功能。

5、控制系统需能实时监控整车运行状态，具备制动保护、行驶档位误操作保护、电机过载保护等报警和保护装置。

6、拉臂结构件采用高强度钢板并用自动化设备焊接，焊缝质量好，结构可靠；

7、钩臂系统结构合理，入钩便捷、维修简易、提卸箱体限高小。

8、主臂下降有缓冲功能，到位冲击小，动作之间有互锁功能，避免误操作。

9、拉臂钩与垃圾箱采用箱体导轨外锁紧方式，防止箱体在拉臂车上串动及跳动，保证运输过程中的稳定可靠。

10、车辆采用后支撑稳定装置，防止车辆头部翘起，在松软地面和倾斜地面均能作业。

11、箱体后门液压系统，两个液压快速接头，与箱体上的两个液压快速接头进行对接，用于开启箱体后门。

12、液压阀组采用国内外知名品牌，使用寿命长，稳定可靠性高，故障率低，维护简便，高度集成组装，驾驶室集中操纵控制。

13、可选装可拆卸压缩箱体，按照上方技术参数提供车辆均可与濮阳市城区内现有垃圾转运站、压缩设备实现高效对接。

14、底盘驱动系统带有自动变速箱，爬坡能力强，能根据路况自动换档，使电机工作于高效区。

15、车辆配备 120KW 双枪充电桩。

16、提供一套自带动力可装卸式雪滚（宽度约 3 米）。

包 1、包 2、包 3、包 4 服务要求：

1、（1）人员配置及进度计划：安装人员的配置、备货及运输计划、安装进度计划；

（2）质量保证措施：产品检验（测）方案、质量指标、运输方案、验收方案；（3）应急预案：对于货物运输、事故应急措施、不可抗力应急措施等提供相应方案；

2、从质保期内、外发生故障、配件更换标准、响应时间承诺、车辆维护保养等方面提供相应方案；

3、详细的培训计划、合理的培训方式、全面的培训内容和具体的培训时间，培训对象为采购单位使用人员（培训对象不少于 50 人），提供相应采购车辆的范围内容，供应商应拟派相应技术专业人员进行培训，使采购单位使用人员达到熟练操作车辆标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濮阳市城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地址：濮阳市华龙区中原西路路北 联系人：翟志臣 联系方式：13633932222
2	招标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西段21号华融国际商务大厦B-1701 联系人：徐帅方 联系方式：18639333777
3	项目名称	濮阳市城区环卫车辆更新项目（第一批）
4	采购内容	吸污车 4辆，12t餐厨垃圾收运车14辆，压缩垃圾车4辆，新能源除雪皮卡车 4 辆，18t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勾臂车，对接一体式压缩箱）12辆，18t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勾臂车，对接水平分体压缩箱）11辆，路面养护车2辆，31t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勾臂车）7辆等58辆车更新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规定及采购人要求
7	供货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0日历天
8	合同履约期限	按合同约定
9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30日内一次性无息支付。
10	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12	信用查询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3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4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5	分包	本合同主要工作内容不允许分包。 确需分包的，分包人应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须经发包人同意。
16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天
17	采购人修改、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网上发布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
18	☆整车质保期	所有车辆整车质保一年
19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20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01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具体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60日历天
23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24	最高限价	总预算金额（最高限价）：6300.00万元（其中包1：1908.00万元，包2：1792.00万元，包3：1419.00万元，包4：1181.00万元）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25	投标文件形式	电子投标形式
26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 点击【我要投标】，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 2. 根据《濮阳市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文件编制系统操作说明》要求使用《濮阳市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注：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 点击下载专区）。 3. 未按以上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按废标处理。
27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 点击投标用户入口【投标用户入口】“政府采购”进行登陆，然后选择所投项目，上传签章并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并打印回执单确认。 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投标无效。
28	电子标书解密方式	解密方式：网上解密 1. 网上解密的，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 按时解密。 2. 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注：为保证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顺利递交，请供应商事先熟悉网上投标程序。
29	签字或盖章及要求	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签章。
30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是，退还安排：
3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公告
32	资格审查委员会及评标委员会	资格审查委员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专家5人；其中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33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1-3 人
34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5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6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7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8	询问和质疑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39	代理服务费	本次采购项目的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承担，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的标准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40	中标单位需提供1正3副纸质版投标文件及1份电子版投标文件	
招标文件中若出现释义不明处，以采购人解释为准。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招标文件所叙述项目的公开招标。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文件中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的需方。

2.2 “供应商”系指符合要求的法人。

2.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4 “买方”系指采购人，“卖方”系指中标人。

2.5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规定买卖双方权利与义务的协议，以及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招标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6 “货物”系指卖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7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卖方须承担的安裝、调试、技术协助以及其他类似的伴随义务。

2.8 “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与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送货上门、免费维护以及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义务，以及合同中未规定，但以有利于合同履行原则，应当由卖方承担的其它义务。

3、项目概况

3.1 供货地点：濮阳市城区内

3.2 采购内容：详见招标公告。

3.3 标包划分：详见招标公告

3.4 资金来源：详见招标公告。

3.5 供货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3.6 质量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4、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5、合格的服务

中标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采购范围内全部招标内容全面负责。

6、每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套投标文件和一个投标报价。

7、投标费用

本项目招标文件为免费提供，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8、保证

供应商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文件、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9、地点、供货期

9.1 项目地点：濮阳市城区内

9.2 供货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二、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文件正文部分

10.1.1 招标公告

10.1.2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10.1.3 投标人须知

10.1.4 评标方法

10.2 第二部分:招标文件附件部分

10.2.1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10.2.2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10.2.3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10.3 投标人应当完整地阅读、理解构成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招标文件正文部分”与“招标文件附件部分”如有不致的地方，应以“招标文件正文部分”为准。

11、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招标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

11.2 招标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11.3 招标文件、更正公告、变更公告均以在财政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为准，如果内容互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三、投标文件

12、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人（供应商）须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点击下载专区，下载《濮阳市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文件编制系统操作说明》和《濮阳市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按照操作说明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的编制应包含以下内容：

- （1）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3）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4）分项报价表
- （5）资格审查资料
- （6）服务方案
- （7）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 （8）其他资料
- （9）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14、投标报价

14.1 供应商报价应在不低于供应商成本的基础上根据市场行情和自身实力自主报价，且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采购人预算价。

14.2 供应商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均为目的地交验价，包括所投内容全部价款、相关税款、售后及技术服务费、培训费等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必须的款项及费用，且供应商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14.3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供货期间的价格风险因素，中标价在合同实施期内不得调整，同时也不因市场价格变动而调整。

14.4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库〔2020〕46号文《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和濮财购〔2023〕17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的规定，给予小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没有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15、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从投标截止时间起开始生效，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60日历天。投标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应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16、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文件须按照编制系统操作说明制作完成，并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GEF 格式），电子响应文件在网上进行上传。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供应商错峰上传，响应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阅“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办事服务—操作指南-响应文件制作操作指南）。

五、开标

18、开标

开标时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开标地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8.1、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 按时进行网上解密。

18.2、解密完成后，投标人自行查看唱标内容，对其结果有异议的在唱标期间通过电话（附邮件）的方式提出，否则视同确认认可。

18.3、开标会结束后转入评标程序，评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六、评标、定标

19、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规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7人，其中业主代表2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5人组成，参加评标的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20、评标原则

20.1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20.2 质量好、信誉高、价格合理。

20.3 评标时，投标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

21、投标文件的初审

21.1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内容是否完整、有无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正确签署、投标文件总体编排是否有序等。

21.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1.2.1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及分项价汇总之和与总价不一致的，则以单价和分项价为准修改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1.2.2 如投标报价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1.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废标：

21.3.1 投标文件中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没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和加盖印章；

21.3.2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格式编写或字迹模糊、难以辨认的；

21.3.3 投标文件的内容弄虚作假的；

21.3.4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21.3.5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1.3.6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 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温馨提示：若供应商报价过低，需提前准备相关证明材料，以备专家核实）

21.3.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2、投标文件的澄清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的要求和供应商的答复均应采取书面形式。供应商的答复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评标办法（详见第四章）

24、计分办法

评委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按照评分办法，统一认定供应商的硬指标分值；再加上评委个人评判分值，得出每个评委对供应商的评标分数。每个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25、定标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按评标委员会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若前位中标候选人不再响应招标文件或确有重大实质性问题，经监督部门认可后，可以按顺序向下确定中标人。

七、授予合同

26、中标通知

26.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

26.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3 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任何未中标原因的解释，所有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7、签订合同

27.1 中标供应商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以及中标人在评标时澄清问题的答复内容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27.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7.4 若中标人未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要求及其投标文件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根据推荐次序另选中标人。

28、变更采购合同数量的权力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 在不改变政府采购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 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后, 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政府采购合同, 但所有补充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政府采购合同采购金额的10%。

八、其他

29、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进行支付。

30、招标结束后, 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回。

31、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质疑期及质疑需要提交的资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要求执行)。

32、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3、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 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 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 无需抵押、担保, 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 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 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四章 评标办法

开标时，供应商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将以下内容扫描上传并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如没有按要求及时、完整、准确的提交，其报价一律按无效标处理，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一、资格性评审

资格性评审由资格审查小组审查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资格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濮财购【2022】9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信用要求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项目开标后资格审查时，采购人通过互联网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负责保留查询信息。）。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

二、符合性评审

符合性评审由评标委员审查（初步审查）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上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得高于采购预算
		质量标准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供货期限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整车质保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三、详细评审

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评标标准

2.1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详见评标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表

2.2 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 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和濮财购〔2023〕17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规定：

2.2.1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20%；

2.2.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4%；

2.2.3 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2.2.4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评标程序

*3.1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3.1.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3.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2.7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开评标系统雷同性分析中显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相同的。

3.3 投标报价的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3.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节第3.3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3.5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

3.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3.4.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4.4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5 对投标文件评价

3.5.1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按本节第 2.1 款规定的评标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3.5.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5.3 投标人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3.5.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6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规定

3.6.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

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6.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报价也相同或者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3.7 评标结果

3.7.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7.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7.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3.7.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评标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表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0分)	价格扣除	投标人符合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扶持规定的，按本节第 2.2 项规定进行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投标报价评审。
	报价部分 (30分)	1、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面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最终计算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投标人的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部分 (8分)	体系认证 (3分)	提供产品制造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全部提供得3分，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
	质保期 (2分)	承诺：在满足招标文件中电机、动力电池及电控系统质保期 5 年基础上，每延长一年得1分，最多得2分。无承诺不得分（承诺须明确具体年限）
	人员力量 (3分)	1、提供维修电工工程师1名，该员工具有高级职称证书和近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2、提供汽车装调工1名，该员工具有由人社部门颁发的汽车装调工证和近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3、提供汽车维修工1名，该员工具有由人社部门颁发的汽车维修工证和近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投标人或生产商均可。
技术参数 (30分)	技术参数 (30分)	投标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参数要求，得20分。 打▲号指标为重要参数要求。 包1: 1、压缩车额定载质量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3100kg）要求的，每增加100kg，加1分，累计最高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2、10吨纯电吸污车额定载质量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3300kg）要求的，每增加100kg，加1分，累计最高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3、12吨餐厨垃圾车额定载质量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4000kg）要求的，每增加100kg，加1分，累计最高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 包2: 1、新能源除雪皮卡车额定载质量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270kg）要求的，每增加10kg，加1分，累计最高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2、18吨车厢可卸式垃圾车额定载质量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7900kg）要求的，每增加100kg，加1分，累计最高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包3: 18t车厢可卸式垃圾车额定载质量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7900kg）要求的，每增加100kg，加1分，累计最高得10分，不提供不得分。 包4: 1、4吨路面养护车额定载质量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570kg）要求的，每增加10kg，加1分，累计最高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2、31吨车厢可卸式垃圾车额定载质量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15500kg）要求的，每增加100kg，加1分，累计最高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车辆参数需以国家工信部查询网址结果为准： https://app.miit-eidc.org.cn/miitxxgk/gonggao_xxgk/index.html，技术参数中明确要求以国家工信部公告信息参数为准的参数需要提供公告证明截图，并在技术偏差表所对应的产品证明材料的页码栏明确填写证明材料页码；公告信息中未提及的技术参数由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权威评测资料、及印刷品产品说明书或印刷品图册等）以车辆实际情况进行真实响应。
技术部分 (32分)	供货实施方案 (12分)	根据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方案需包含： （1）人员配置及进度计划方案：安装人员的配置、备货及运输计划、安装进度计划；（2）质量保证措施：产品检验（测）方案、质量指标、运输方案、验收方案；（3）应急预案：对于货物运输、事故应急措施、不可抗力应急措施等； 以上方案内容完整得12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4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缺陷是指不适用于本项目，表述前后不一致或内容矛盾，语句有歧义，仅有框架或标题，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的扣2分，直至该项分值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10分)	从质保期内、外发生故障、配件更换标准、响应时间承诺、车辆维护保养。 以上方案内容完整得10分，每有一项缺失的扣2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缺陷是指不适用于本项目，表述前后不一致或内容矛盾，语句有歧义，仅有框架或标题，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的扣1分，直至该项分值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
	培训服务方案 (10分)	从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和时间、培训对象、范围内内容。 以上方案内容完整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2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缺陷是指不适用于本项目，表述前后不一致或内容矛盾，语句有歧义，仅有框架或标题，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的扣1分，直至该项分值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四、分项报价表（格式自拟）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方案、参数及性能要求
- 七、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 八、其他资料
- 九、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1.1 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及包段名称）招标文件（采购编号：_____）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提供招标文件要求和质保期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分项报价表；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方案、参数及性能要求；
- （6）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如有时提供） ；
- （7） 其他资料。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 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2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包段：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数量	单价	总价
						
总报价						
备注（投标人可添加更多的增值服务）		总报价包含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内容，保证每辆车提供一套120KW双枪充电桩及首年车辆交强险+200万第三责任险，包上牌。				

填表说明：

1.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备注栏中予以注明，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 投标报价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及包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 标 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包段：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数量	单价	总价
						
总报价						
备注（投标人可添加更多的增值服务）		总报价包含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内容，保证每辆车提供一套120KW双枪充电桩及首年车辆交强险+200万第三责任险，包上牌。				

填表说明：

1.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备注栏中予以注明，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 投标报价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偏差表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偏离说明	证明资料
产品要求（技术指标等详细内容）					所在页码
					所在页码
					所在页码
其它					

填表说明：

1. “技术偏差表 ” 一栏由投标人填写。
2. “偏离程度 ” 一栏根据 “技术偏差表 ” 与招标文件要求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偏离程度必须用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3. “偏离说明 ” 一栏由投标人对偏离的情况做详细说明。
4. “证明资料 ” 一栏须填写 “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行 ” 字样，标注出证明资料在投标文件中的位置。

五、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投标货物制造商名称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货物制造商需具有的资质证书				
备注				

注：在本表后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六、方案、参数及性能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评分办法中要求的方案，参数及性能要求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投标人可更详细的提供货物的参数及更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性能，格式自拟。

七、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及包段）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八、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九、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 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 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 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仅供参考)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_____项目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结果（采购编号：____），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定本合同。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是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在合同理解上发生歧义时按照下列顺序解释合同，顺序在先的文件优先适用遵照执行：

- （1）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共同签订的补充文件；
- （2）本合同正文及附件；
- （3）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原件）；
- （4）乙方递交的全套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5）招标文件及其变更或澄清文件。

3. 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综合服务。

4. 甲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一、项目信息

- 1.1 项目名称及包段：_____
- 1.2 供货期限：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结束。
- 1.3 采购内容：_____
- 1.4 供货地点：_____

二、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2.1 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_____元整（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该价格为包含全部相关税费的最终价格。

2.2 支付方式

2.2.1 本合同中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支付及结算。

2.2.2 甲方按以下进度进行结算款项的支付：_____

2.2.3 甲方按以下信息向乙方支付结算款项

收款人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2.4 甲乙双方和账户名称、开户银行、银行账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如有变更，变更一方应及时以加盖变更方财务专用章的书面文件通知对方。

2.2.5 每次结算款项前乙方均须提供正式发票。

三、责任和义务

3.1 甲方权利和义务

3.1.1 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进展情况、质量保证情况和合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可指派项目负责人，组织有关人员参与本项目的组织管理。

3.1.2 甲方应根据乙方提出的要求及时协调业务部门进行必要的沟通和交流。

3.1.3 甲方安排乙方人员到甲方现场工作时，应提供乙方人员开展工作所必要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网络环境、工作场所，以保证工作顺利完成，但甲方不提供乙方进行生活所需的场所、物品等。

3.1.4 甲方负责组织有关人员对乙方阶段工作的检查评估工作，并组织有关人员进行项目验收工作。

3.1.5 甲方应按照合同规定，及时支付合同款。

3.1.6 甲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无。

3.2 乙方权利和义务

3.2.1 根据附件中所述内容及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

3.2.2 乙方须组织相关专家、技术人员等会同甲方指定人员成立项目组，负责本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并派遣技术人员开展驻场服务。

3.2.3 乙方不得随意撤换主要技术人员，如确需更换，必须提前10个工作日书面通知

甲方，并经甲方同意，同时应做好相关的移交工作。

3.2.4 乙方须保证其拥有从事本项目实施工作的资质及实施能力，并根据双方本合同约定的需求按时、按质完成技术咨询等工作，为甲方提供可行的技术解决方案，并组织相关项目人员进行实施。

3.2.5 乙方技术人员在服务期间，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接受甲方的管理，乙方对不能胜任的乙方技术人员按甲方要求予以更换。

3.2.6 乙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无。

3.3 保密责任和义务

甲乙双方对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从对方获知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商业秘密是指双方就项目首次接触后，一方提供给另一方的任何技术信息和商业信息。

3.3.4 违反本合同3.3条款规定并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其损失并负相关的法律责任。

四、不可抗力

4.1 不可抗力是指一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

- ①自然灾害、地震、洪水、雷击、火灾、磁电串入等；
- ②战争或准战争状态、恐怖活动、戒严、骚乱、罢工、行业纠纷等。

4.2 合同生效后，由上述不可抗力因素致使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的，受不可抗力影响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采取积极措施减少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15天内向另一方提供发生不可抗力的证明。

4.3 由于上述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按期履行或不能履行的，所造成得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未履行通知义务，或任一方未积极采取减损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应就扩大的损失向另一方承担赔偿责任。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后，如本合同目的仍可实现，双方应立即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合同有效期或合同有关执行期间应相应延长。

4.4 如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连续120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履行问题，并尽快达成协议。

五、违约责任

5.1 乙方违约责任

如乙方不能完成技术服务工作或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2 甲方违约责任

5.2.1 如果由于甲方原因造成服务迟延，甲方仍应按原规定时间履行相关的付款责任，但乙方仍将继续承担本合同规定的相关服务质量责任。

5.2.2 在上述违约期的计算中，应扣除第四章中不可抗力因素所造成的延迟。

六、合同变更、转让及终止

6.1 合同变更

6.1.1 本合同一经生效，非经甲乙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以任意方式对合同条款的增减及其他变更均无约束力。

6.1.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联系人、地址、电话等与履行合同密切相关的事实发生变化的,需提前5个工作日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

6.2 合同转让

非经甲乙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无权转让本合同及该合同约定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

6.3 合同终止

6.3.1合同自然终止:甲乙双方全部履行合同及相关附件约定的义务后,本合同自然终止。

6.3.2违约合同终止:若合同一方有足够证据证明合同另一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履行本合同项下规定义务,可向对方提出书面违约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应继续履行。

7、争议和仲裁

7.1 本合同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

7.2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则应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3 在诉讼期间,除必须在诉讼过程中进行解决的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8.1 本合同书一式伍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向当地财政局备案壹份,自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并签字之日起生效。

8.2 合同之未尽事宜,双方本着相互信任和谅解的原则,友好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

8.3 本合同签订后,如需变更或补充内容,应当以书面形式签订变更或补充协议。

8.4 合同附件及招投标文件是本合同规定的有关事项的执行步骤或细化,与本合同规定的原则是相符一致的,作为合同的一部分,与合同主体同等重要,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如果发生不一致的地方,以本合同为准。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签字)

(签字)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年 月 日